

快乐购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公告

公司股东绵阳基金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6年11月28日，快乐购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东绵阳科技城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下称“绵阳基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2,150,810股，上述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重为3.0301%。本次减持后，绵阳基金持有公司股份数为20,049,99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重为4.99999975%。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监管相关规定，绵阳基金将于同日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016年4月11日-5月27日，绵阳基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了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4,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9975%，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16年9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股东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66）。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绵阳基金	大宗交易	2016年11月28日	25.18	12,150,810	3.0301%
	合计	-	-	12,150,810	3.0301%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绵阳基金	合计持有	32,200,809	8.0301%	20,049,999	4.99999975%

	股份				
	其中:无限 售条件股 份	32,200,809	8.0301%	20,049,999	4.99999975%
	有限售条 件股份	-	-	-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未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规定。

2、本次减持的股东绵阳基金严格遵守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做出的关于减持价格的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进行股份减持，减持股份数量为其持有的全部发行人股份，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价格的 80%。”

三、备查文件

1、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快乐购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1 日